

证券代码：839625

证券简称：德海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18日收到董事周伟红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18日收到董事吴建忠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18日收到董事张存刚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18日收到总经理鞠建东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2024年4月22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7,941,21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95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继续担任董事长职务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2018年4月18日收到副总经理章沉哮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，自2024年4月22日起辞职生效。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0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。

（二）辞职原因

周伟红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。

吴建忠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。

张存刚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。

鞠建东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。

章沉哮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

二、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(一) 本次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将尽快召开股东大会选举董事，召开董事会选举新任董事，在此之前，周伟红先生、吴建忠先生、张存刚先生仍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应职责。

(二) 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上的影响

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周伟红先生的《辞职报告》

吴建忠先生的《辞职报告》

张存刚先生的《辞职报告》

鞠建东先生的《辞职报告》

章沉哮先生的《辞职报告》

江苏德海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22日